

证券代码：831052

证券简称：金开利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深圳市金开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深圳市金开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了配合公司战略及业务发展需要，经过慎重考虑，且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决定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

公司于2018年12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议案》和《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议案》，并于2018年12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67）、《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70）、《关于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9）、《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8-068）。

公司于2019年1月9日召开了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并于2019年1月11日在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02）。

为维护股东及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并经同意，公司于2019年1月4日在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深圳市金

开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1），本公司股票自2019年1月7日起暂停转让，预计最晚恢复转让时间为2019年4月1日。

股票暂停交易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在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于2019年1月18日披露了《深圳市金开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4），2019年2月11日披露了《深圳市金开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19-012）和《深圳市金开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的补发说明》（公告编号：2019-013）。

按照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应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终止挂牌相关事项后十个转让日内向股转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申请，即最晚提交材料日期为2019年1月23日。但截至2019年1月23日，由于部分异议股东的沟通、回购、统计工作尚未完成，需要延期向股转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申请文件，待上述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及时向股转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申请文件。

为进一步督办终止挂牌进程，公司管理层及相关人员会加快跟进终止挂牌相关工作，抓紧完成与异议股东的沟通、回购和统计工作，尽快完成终止挂牌申请文件并提交申请。同时，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发布进展公告。由此给投资者带来不便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开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2月22日